

祁门县本级 2026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26 年全县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

(单位：万元)

项 目	预 算 数
合 计	758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10
公务接待费	298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450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	290
公务用车购置费	160

二、2026 年全县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

2026 年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（中发〔2013〕13 号）、《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14〕45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全县汇总数。2026 年，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758 万元，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70 万元，下降 8.5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1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298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5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 10 万元，与 2025 年预算持平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预算 298 万元，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69 万元，主要是贯彻厉行节约过紧日子规定，用于各单位公务接待等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等规定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公务接待费进一步下降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450 万元，与 2025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290 万元，经费安排包括燃料费、修理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等支出，用于保障日常执法公务及事业单位公车等需要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160 万元，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和省、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规定。